

# 「2013 小小理財達人」活動計畫書

## 一、緣起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是臺灣第一個致力推廣財金智慧教育的非營利機構，自 2006 年成立以來，積極研發財金教育相關教材，深耕各級學校教育。有感於財金素養教育需向下扎根，自 2011 年起，特別針對小學生推動「小小理財達人」系列活動，打破地理藩籬，推出「小小理財達人」網站，設計年度競賽，並搭配線上記帳、觀看數位動畫教材、發表心得等機制，讓小學生透過線上競賽，建立基本財金觀念。截至 2012 年底止，已成功吸引逾五萬人次小學生上網學習。2013 年將持續舉辦「我是小小理財達人」線上競賽，以及「小小理財達人優良教案徵選」，鼓勵小學教師共同加入推廣基礎財金教育之列。

## 二、目的

透過「我是小小理財達人」競賽，吸引小學生觀看數位動畫，從小養成正確的金錢觀、學習金錢管理，同時建立個人信用觀念，進而提升小學生整體財金素養。本活動採線上競賽機制，鼓勵偏鄉學校及學生參加，藉以達到資訊流通、學習經驗交流、縮小城鄉差距之目的。此外，藉由「最佳教案」徵選，希望激發小學教師創意，分享優良教案，使小學金融教務推廣更為普及。

##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
- (二) 贊助單位：花旗基金會

## 四、活動對象

- (一) 學生組：全臺各縣市公私立小學之中年級及高年級學生。
- (二) 教師組：全臺各縣市之公私立小學教師(含合格、退休、代理、實習老師)。

## 五、活動日期及報名方式

- (一) 活動日期：2013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
- (二) 報名方式

- 1. 學生組：採線上報名，請至本活動網站「小小理財達人」

<http://www.citi-online-finedu.org.tw/index.asp> 申請帳號並登錄相關基本資料即可。

2.教師組：請至本活動網站「小小理財達人」

<http://www.citi-online-finedu.org.tw/index.asp> 進行線上報名，並將參賽教案及相關資料於 2013 年 5 月 10 日前(以郵戳為憑)，郵寄至「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優良教案徵選競賽」(106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57 號 5 樓之 1)

## 六、競賽辦法

### (一) 學生組—2013「小小理財達人」競賽

1. 競賽時間：2013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
2. 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小學 3 至 6 年級學生
3. 競賽組別：中年級組 (3~4 年級)、高年級組 (5~6 年級)
4. 參加辦法：需有老師組團參賽，每組至少 10 位小朋友，可跨班級、年級、學校，但必須同屬中年級或高年級生。(皆需填寫真實資訊，若經查為不實資訊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5. 競賽辦法：登入「小小理財達人」網站，參與看動畫、發表心得、記帳、答題等活動，並累積點數，根據最後點數高低決定名次，爭奪獎項。(每位小朋友及領團老師，皆需申請個人帳號，登入即可開始競賽。)
6. 賽制說明：

#### STEP 1 申請帳號

至「小小理財達人」網頁(<http://www.citi-online-finedu.org.tw/index.asp>)，填寫相關基本資料，並完成基本財金知識小測驗，即可開始競賽，完成各項任務累積點數。

#### STEP 2 累積點數

| 累積點數項目   | 點數    | 說明                                                                                                               |
|----------|-------|------------------------------------------------------------------------------------------------------------------|
| 報名       | 100 點 | 填寫基本資料，並完成基本財金知識小測驗即可。                                                                                           |
| 每天登入     | 2 點   | 每天限給一次。                                                                                                          |
| 看動畫，回答問題 | 50 點  | 動畫測驗共 3 題，每篇有 2 次答錯機會(答錯會給予提示)，正確作答才能獲得點數，若 2 次皆答錯，將顯示正確答案，但不給予點數。                                               |
| 看動畫，發表心得 | 50 點  | 1. 心得感想需符合該篇動畫或指定主題，每篇至少 100 字，即可取得點數。<br>2. 若明顯不符主題或內容涉及人身攻擊、不雅字眼等，版主(FINLEA)將取消該篇點數，並通知該團老師，小朋友可重寫，符合規定仍可取得點數。 |

| 累積點數項目                | 點數   | 說明                                                                                                                                                      |
|-----------------------|------|---------------------------------------------------------------------------------------------------------------------------------------------------------|
| 看「金仔發財週記」，<br>回答問題    | 30 點 | 日記測驗共三題，規則同動畫測驗                                                                                                                                         |
| 看「金仔發財週記」，<br>幫金仔正確記帳 | 50 點 | 記帳必須符合每篇日記中的消費行為，若同學未依日記內容記帳，版主（FINLEA）將取消該篇點數，並通知該團老師，小朋友可重寫，符合規定仍可取得點數。                                                                               |
| 發表「加分心得」              | 50 點 | 1. 不定期於「加分心得區」公布指定心得題目，撰寫內容符合題目並完成 100 字以上心得，就可取得點數。<br>2. 取消點數規則，同「看動畫，發表心得」之說明。                                                                       |
| 入選「非看不可」區             | 25 點 | 1. 版主（FINLEA）將不定期從每位小朋友發表過的心得感想中，選出優秀心得並列為「非看不可」推薦感想，入選每篇可得 25 點。<br>2. 領團老師每週可向版主推薦 3 篇心得，版主將依評選標準評比推薦心得是否入選。<br>3. 版主評選心得標準：符合題意 30%，有自我見解 40%，創意 30% |
| 正確回答「加分測驗」            | 50 點 | 版主（FINLEA）將不定期於「加分測驗」區公布加分題，每篇僅有 1 次作答機會，正確回答可獲得點數，答錯將公布正確答案，但不給予點數。                                                                                    |

### STEP 3 角逐獎項

| 獎項          | 名額                       | 對象        | 評比說明                      |
|-------------|--------------------------|-----------|---------------------------|
| 2013 小小理財團隊 | 中年級組選 10 名<br>高年級組選 10 名 | 依團體<br>計分 | 活動期間，團體總「平均」積分最高者，每組取前十名。 |
| 2013 小小理財達人 | 中年級組選 10 名<br>高年級組選 10 名 | 依個人<br>計分 | 活動期間，個人總積分最高者<br>每組取前十名。  |
| 最「讚」人氣獎     | 中年級組選 3 名<br>高年級組選 3 名   | 依個人<br>計分 | 活動期間，個人總「讚」數最高者，每組取前三名。   |

備註 1：若入圍者分數相同，將由評審團根據參賽小朋友的活動綜合表現決定名次，活動表現包括活動期間發表的心得感想、記帳、測驗答題的質與量。評審團將由一名非參賽小學老師、二名財經專家組成。

備註 2：小朋友發表的每篇心得感想，可讓其他參賽者按「讚」，每一帳號對每篇心得感想，限按一次讚。此特別獎限由此名單小學團體參賽，競賽規則同備註 1。

7. 獎勵方式：

● 小小理財團隊：分中年級組、高年級組頒發

| 獎次 | 名額  | 獎勵內容            |
|----|-----|-----------------|
| 冠軍 | 1 名 | 新臺幣 5 萬元＋冠軍獎盃   |
| 亞軍 | 1 名 | 新臺幣 3 萬元＋亞軍獎盃   |
| 季軍 | 1 名 | 新臺幣 2 萬元＋季軍獎盃   |
| 優勝 | 7 名 | 每名新臺幣 1 萬元＋榮譽錦旗 |

● 小小理財達人：分中年級組、高年級組頒發

| 獎次 | 名額  | 獎勵內容             |
|----|-----|------------------|
| 冠軍 | 1 名 | 新臺幣 5,000 元＋冠軍獎牌 |
| 亞軍 | 1 名 | 新臺幣 3,000 元＋亞軍獎牌 |
| 季軍 | 1 名 | 新臺幣 2,000 元＋季軍獎牌 |
| 優勝 | 7 名 | 每名新臺幣 1,000 元＋獎狀 |

● 最「讚」人氣獎

中、高年級各 3 名，總計 6 名，每名獎金新臺幣 1,000 元＋獎狀。

● 小小理財達人證書

凡觀看完 14 篇動畫，並正確回答動畫相關之題目，即可獲得個人專屬的財金智慧達人證書(電子證書)。

※領獎規範：

- 1.依所得稅法規定，納稅義務人如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按給付全額扣取百分之十，納稅義務人如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按給付全額扣取百分之二十。扣繳義務人每次應扣繳稅額不超過新臺幣二千元者，免予扣繳。若有其餘扣繳事宜，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之。
- 2.領獎者需提供個人聯絡方式、證件及網路會員帳號資料，完成確認身份資料的手續，始有領獎資格。

(二) 教師組—2013「小小理財達人優良教案徵選」

1. 參賽對象：全臺各縣市之小學教師。(含退休、實習、代理、合格老師，惟參賽教案須先進行試教。試教對象須為臺灣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小學之學生，試教時間須符合教案設計之時程，學生人數至少 20 人。若為偏鄉小班或該班原始人數未達規定者則例外，特殊案例請逕向主辦單位聯繫。)
2. 參賽人數：每一教案最多可由 3 名教師共同完成，每名教師不限參賽件數。
3. 徵件期間：2013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

#### 4. 教案設計：

- (1) 教案素材：須根據小小理財達人網站「動畫世界」的 14 支數位動畫 ([http://www.citi-online-finedu.org.tw/learn\\_3-1-1-4.asp](http://www.citi-online-finedu.org.tw/learn_3-1-1-4.asp))，擇一作為教案設計主題，並發展創意教案。
- (2) 教學對象：3 至 6 年級小學生
- (3) 教學時間：一節課或 60 分鐘內。
- (4) 教案內容設計須包含：
  - 活動或課程設計。
  - 試教資訊：實際試教時間、試教之學校班級和人數、試教班級聯絡老師姓名和電話。
  - 至少 1 種學習單。
  - 呈現至少 10 張實際試教之照片
  - 教學省思。
- (5) 教案格式：
  - 教案書面審查資料乙式 4 份，字數、規格(可參考附件一參考教案格式)不限，除教具外一律以 A4 紙打字繳交。
  - 資料光碟乙份。

#### 5. 評選標準：

- 教案與搭配之動畫內容融入的適切性：35%
- 投稿教案推廣價值及可行性：40%
- 投稿教案原創性程度：15%
- 其他整體表現(教學省思、教案品質等)：10%

##### ※關於評審團

將由 3 位公正之專業人士組成，包含：

1 位非參賽之小學教師、1 位財金智慧教育協會代表、1 位財金產業專業人士。

6. 收件方式：請於 2013 年 5 月 10 日前(以郵戳為憑)，一律郵寄至 106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57 號 5 樓之 1，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優良教案徵選競賽）收

#### 7. 獎勵方式：

| 獎次 | 名額  | 獎勵內容                 |
|----|-----|----------------------|
| 冠軍 | 1 名 | 新臺幣 2 萬元＋榮譽錦旗        |
| 亞軍 | 1 名 | 新臺幣 1 萬 5,000 元＋榮譽錦旗 |
| 季軍 | 1 名 | 新臺幣 1 萬＋榮譽錦旗         |
| 優勝 | 2 名 | 每名新臺幣 8,000 元＋榮譽錦旗   |

#### 8. 注意事項：

- 皆需填寫真實資訊，若經查為不實資訊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 已於其他單位或相關活動參賽之得獎教案，不得重複投稿。
- 教案內容若有嚴重謬誤或完全不符學生身心發展階段時，評審得直接評定教案不予入圍，不受評選標準影響。
- 獲選作品須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作為非營利目的之公開發表運用與公開瀏覽。凡獲選者之作品，將作為主辦單位之示範教材，其文稿之智慧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所有，刊登不另給付稿酬，主辦單位有權對於得獎文稿，進行必要之編輯修改（或建議作者酌修）。
- 得獎作品倘有隱匿抄襲情事或有涉智慧財產權等疑義，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領取獎金權益，參加者不得異議，參加者自負一切法律責任；若於頒獎後得知涉抄襲事宜，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勵。
- 得獎者所獲之獎金應配合中華民國稅法繳交相關所得稅。
- 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恕不退件。
- 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及獎品權利。
- 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

#### 七、其他

- (一) 主辦單位保有調整活動之權利，得適時修改，並將相關內容公布於活動網頁上  
(<http://www.citi-online-finedu.org.tw/index.asp>)
- (二) 若有未盡事宜，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之。
- (三) 如有相關問題與建議，請洽「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小小理財達人工作小組」  
電話：02-2706-8378  
傳真：02-2706-2313  
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57 號 5 樓之 1